

股票代码：600798
转债代码：110012

股票简称：宁波海运
转债简称：海运转债

编号：临 2013—040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船舶买卖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公司将所属船舶“明州 29”轮和“明州 30”轮作为废钢船出售给福建省赛江船舶拆解有限公司，并由该公司进行拆解，出售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2,890 万元和人民币 2,760 万元，合计为人民币 5,650 万元。
- 该两轮的出售预计影响公司当期利润 1,500 万元左右。
-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一、审议程序情况

根据 2013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出售“明州 29”轮和“明州 30”轮的议案》，公司委托浙江船舶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以公开拍卖方式出售“明州 29”轮和“明州 30”轮。通过竞拍，福建省赛江船舶拆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赛江船舶”）最终竞拍成交该两轮。2013 年 11 月 15 日，公司与赛江船舶签订了《废钢船买卖合同》，合同明确“明州 29”轮和“明州 30”轮作为废钢船出售给赛江船舶，并由赛江船舶进行拆解，出售价格分别为 2,890 万元和 2,760 万元，合计为 5,650 万元。

本合同生效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。

二、交易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介绍

（一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“明州 29”轮系 1985 年 12 月乌克兰建造的 52,450 载重吨散货轮，“明州 30”轮系 1988 年 5 月乌克兰建造的 52,450 载重吨散货轮。本公司分别于 2002 年 10 月和 2003 年 12 月购入该两轮，主要经营国内沿海航线。截止 2013 年 10 月 31 日，该两轮的帐面资产净值分别为 1,705.30 万元和 2,200.12 万元。

上述两轮基本情况和评估情况详见《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出售

船舶公告》(编号:临 2013-032)。

(二) 交易对方当事人情况介绍

1、赛江船舶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28 日

公司住所:福安市赛歧镇长歧村

法定代表人:尤长义

注册资本:8,800 万元;

营业执照注册号:350981100011525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:许可经营项目:五万轻吨船舶拆解、修造;一般经营项目:船舶销售;生产性废旧金属、非生产性废旧金属、非金属再生资源的回收、销售(不含报废汽车及医疗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的回收);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、技术除外)。

2012 年 12 月 31 日,赛江船舶总资产 30,321.03 万元,净资产 3,107.12 万元;201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,720.50 万元,净利润 17.06 万元。

2、本公司与赛江船舶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及履约安排

本公司与赛江船舶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签订了《废钢船买卖合同》。合同主要条款如下:

(一) 交易价格:“明州 29”轮和“明州 30”轮出售价格分别为 2,890 万元和 2,760 万元,合计为 5,650 万元。

(二) 支付方式及期限:赛江船舶必须在 2013 年 11 月 14 日下午 16 时前付清 30%的船款,其余 70%的船款必须在 11 月 19 日下午 16 时之前全部付清,逾期按违约论处。

(三) 交船时间:“明州 29”轮的交船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22 日至 12 月 5 日,由本公司选择;“明州 30”轮的交船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15 日至 28 日,由本公司选择。

(四) 交船地点:浙江沿海安全锚地。

(五) 合同生效条件: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(六) 违约和纠纷的处理:若赛江船舶未能按合同的规定支付船款,或未能在收到 1 天交船确报后 2 天内接船,本公司有权解除合同,赛江船舶之前所支付的款项及利息归本公司所有。赛江船舶还应赔偿

本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费用，并承担本公司全部损失费用的利息。

若本公司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期限通知赛江船舶接船，赛江船舶有权解除合同。本公司收到赛江船舶解除合同的通知后，应在 3 个银行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到的定金及其利息。

四、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

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等情况。

五、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“明州 29”轮和“明州 30”轮的出售有利于公司淘汰高耗低效老龄船舶，进一步优化公司船队结构，使公司的船队朝现代化、年轻化方向发展，适应航运市场需求。

该两轮的出售可为本公司提供 5,650 万元的营运资金，预计影响公司当期利润 1,500 万元左右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

● 报备文件

(一)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
(二)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与福建省赛江船舶拆解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废钢船买卖合同》(合同编号：技 13265 号)和《废钢船买卖合同》(合同编号：技 13266 号)。